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《关于公司与大连神洲游艺城签订<房屋租赁协议>补充协议的
议案》的书面审核意见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拟审议《关于公司与大连神洲游艺城签订<房屋租赁协议>补充协议的议案》的议案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与大连神洲游艺城签订《房屋租赁协议》补充协议构成关联交易，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定价合理，符合法定程序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（签字）：梁爽、张志新、徐凯、党伟、李正

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6月9日